

36/139. 扎伊尔在运输、过境和进入外国市场等方面面临的特殊问题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针对扎伊尔在运输、过境和进入外国市场等方面面临的特殊问题执行特别措施情形的报告，^③

回顾 1979 年 5 月 7 日至 6 月 3 日在马尼拉举行的第五届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通过的 1979 年 6 月 3 日第 110(V)号决议，^④

又回顾大会 1977 年 12 月 19 日关于“非洲运输和通讯十年”的第 32/160 号决议，以及大会 1979 年 12 月 19 日第 34/193 号决议，其中请秘书长采取必要措施，使非洲经济委员会能够加速执行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 110(V)号决议，并就此事向大会提出报告，

再回顾大会 1980 年 12 月 5 日第 35/59 号决议，其中请秘书长继续努力，以期使联合国各有关机构能够尽快向扎伊尔政府提供必要的技术援助，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1 年 7 月 24 日第 1981/68 号决议，其中理事会建议秘书长和大会应大力支持联合国有关机构的努力，尽快提供必要的技术援助，以便尽早进行并完成关于扎伊尔在运输、过境和进入外国市场等方面面临的特殊问题的研究，

回顾秘书长临时报告^⑤ 确认有此必要并经大会有关决议要求进行的深入研究，迄今为止非洲经济委员会尚未能够着手进行，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⑥ 又遗憾地注意到在执行大会第 34/193、35/59 号决议方面进度缓慢，

认识到扎伊尔因其对外贸易在运输、过境和进入

^③ A/36/538。

^④ 参看《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记录，第五届会议》，第一卷，《报告和附件》(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79.II.D.14)，第一部分，A 节。

^⑤ A/35/512。

外国市场方面遭遇种种问题而面临特殊困难，这些需要国际社会提供特别和紧急的援助，

深信这种情况如果继续下去，会损害扎伊尔的经济发展，

1. 请秘书长向非洲经济委员会及其他联合国有关机构给予大力支持，以期尽快提供必要的技术援助，以便尽早进行并完成关于扎伊尔在运输、过境和进入外国市场等方面面临的特殊问题的研究；

2. 请非洲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会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拨出所需经费，以便执行关于东部非洲和南部非洲两个分区域内运输和通讯发展总计划里所规定的过境项目研究；

3. 请秘书长设法争取自愿捐款，或从现有资源中寻找所需经费，交由非洲经济委员会动用，以便执行大会第 34/193 和 35/59 号决议。

1981 年 12 月 16 日

第 100 次全体会议

36/140. 联合国国际技术转让行动守则会议

大会，

回顾其 1974 年 5 月 1 日载有《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宣言》和《行动纲领》的第 3201(S-VI)号和第 3202(S-VI)号决议、1974 年 12 月 12 日载有《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的第 3281(XXIX)号决议、1975 年 9 月 16 日关于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的第 3362(S-VII)号决议，

又回顾其 1980 年 12 月 5 日其附件中载有《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的第 35/56 号决议，

进一步回顾其关于国际技术转让行动守则的 1977 年 12 月 19 日第 32/188 号、1979 年 12 月 19 日第 34/195 号和 1980 年 12 月 5 日第 35/60 号决议，

关切地注意到联合国国际技术转让行动守则会议第四届会议没有完成关于通过一项国际技术转让行动守则的工作，并且特别注意到，对于行动守则草案中

几个尚未解决的问题,在取得协议方面还缺乏进展,

1. **注意到**关于国际技术转让行动守则草案的谈判所取得的进展;^⑧

2. **认识到**尚未解决的问题的重要性和有必要就这些问题达成协议;

3. **决定**设立一个属于联合国国际技术转让行动守则会议的临时委员会,作为加速行动守则最后定稿的特别措施,以便审议和设法解决尚未解决的问题,并就此向该会议的第五届会议提出建议;

4. **又决定**联合国国际技术转让行动守则会议的临时委员会应对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的所有成员国开放,而且应在分配给它的四个星期内视需要而开会,并以技术转让行动守则会议的议事规则为其议事规则;

5. **请**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于1982年第一季度中召开临时委员会会议,并向委员会提供所有有关文件以协助其进行工作;

6. **请**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密切注意临时委员会工作的进展情况,以期在实际情况许可时尽快召开联合国国际技术转让行动守则会议,最好不迟于1982年冬季或1983年春季。

1981年12月16日

第100次全体会议

36/141. 技术反向转让

大会,

回顾其1974年5月1日载有《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宣言》和《行动纲领》的第3201(S-VI)和3202(S-VI)号决议,1974年12月12日载有《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的第3281(XXIX)号决议和1975年9月16日关于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的第3362(S-VII)号决议,

又回顾其1980年12月5日第35/56号决议,其附件内载有《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

^⑧参看会议的有关文件,包括载有行动守则草案全文的1981年4月10日TD/CODE/TOT/33号文件,尤其是其中第二、三、六、七章。

又回顾其题为“技术的反向转让”的1977年12月19日第32/192号和1978年12月20日的第33/151号决议,以及关于技术反向转让引起的发展问题的1979年12月19日第34/200号和1980年12月5日第35/62号决议,

回顾1979年9月3日至9日在哈瓦那举行的第六次不结盟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所通过的《经济宣言》,^⑨

铭记着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五届会议的报告,^⑩特别是1979年5月30日第102(V)号决议,^⑪《关于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的维也纳行动纲领》,^⑫以及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关于技术反向转让的各项决议和决定,特别是1979年10月20日第193(XIX)号决定,^⑬和1980年9月27日第219(XXI)号决议,^⑭及1981年3月20日第227(XXII)号决议,^⑮

又铭记着77国集团第四次部长会议通过的《阿鲁沙集体自力更生纲领和谈判纲要》^⑯所载的建议,

对于技术反向转让对发展中国家科学和技术发展的能力和潜力产生不利的影响并因此对它们的经济和社会发展也产生不利的影响,表示关切,

考虑到发展中国家技术人才的外流是一种技术反向转让,

认识到设法解决对发展中国家造成严重的经济、

^⑨参看A/34/542,附件,第四节。

^⑩《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记录,第五届会议》,第一卷,《报告和附件》(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79.II.D.14)。

^⑪同上,第一部分,A节。

^⑫《联合国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会议的报告,维也纳,1979年8月20日至31日》(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79.I.21和更正),第七章。

^⑬参看《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四届会议,补编第15号》(A/34/15和Corr.1),第二卷,第一部分,附件一。

^⑭同上,《第三十五届会议,补编第15号》(A/35/15),第二卷,附件一。

^⑮同上,《第三十六届会议,补编第15号》(A/36/15),第一部分,附件一。

^⑯《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记录,第五届会议》,第一卷,《报告和附件》(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79.II.D.14),附件六。